

最新社区戒毒工作计划简要说明 社区戒毒工作计划共(实用5篇)

计划在我们的生活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无论是个人生活还是工作领域。计划可以帮助我们明确目标，分析现状，确定行动步骤，并制定相应的时间表和资源配置。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计划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社区戒毒工作计划简要说明篇一

(一) 社区戒毒初始阶段的工作步骤.

- 1、对被责令接受社区戒毒的吸毒成瘾人员,经区公安机关决定,出具和, 诵读本人,并在三日之内通知社区戒毒办和社区戒毒人员家属,并责令戒毒人员七日内到指定街道办事处社区戒毒办报到.
- 2、执行地社区戒毒办接到和后,讯速成立帮教小组(对女性社区戒毒人员建立的帮教小组,至少有一名女性工作人员参加),填写(一式两份,一份存档,一份交帮教小组),建立和.待戒毒人员报到后,与社区戒毒人员签订,同时通知帮教小组启动帮教工作.
- 3、如戒毒人员未按规定时间报到,由社区戒毒办对其进行催促,拒绝接受社区戒毒的,上报区公安机关作出强制隔离戒毒决定.
- 4、对社区戒毒人员的有关信息,由社区戒毒办及时通知派出所将其录入吸毒人员动态管控数据库中,并安时限维护.

(二) 社区戒毒进行阶段的工作步骤.

- 1、帮教小组接到社区戒毒办通知后,要建立和,及时安排专人

根据社区戒毒人员的染毒程度、经历、个人特点、生活和家庭环境等情况有针对性的`对其进行辅导和培育,每个月找戒毒人员进行一次面对面的谈话,并做好记录,由组长签名后,存入档案备查.每个月至少听取戒毒人员两次戒毒情况汇报.

2、帮教小组与戒毒人员及其家属建立联络机制(如手机、固定电话等),随时为戒毒人员提供法律援助,并对戒毒人员进行心里干预与戒毒知识的辅导.

3、戒毒人员在社区戒毒过程中,在就学与就业方面遇见困难,帮教小组及时与社区戒毒办进行汇报,与各部门进行协调,努力为戒毒人员解决就学、就业问题.对无职业且缺乏就业能力的戒毒人员,报社区戒毒办为其提供必要的职业技能培训、就业指导和就业援助.

4、对戒毒人员未经允许擅自离去社区戒毒地点、逃避或拒绝接受检测、拒不报告戒毒情况等违纪行为,帮教小组要及时对其进行告诫,并将此情况记入戒毒人员现实表现情况.

5、对严重违反社区戒毒协议或者在社区戒毒期间又吸食、注射xxx以及其他违法犯罪形为的,帮教小组及时向公安机关和社区戒毒办报告.

6、派出所按照要求(第一年6次,第二年4次,第三年2次)对戒毒人员进行定期不定时的检测,并将检测最终随时更新到吸毒人员动态管控系统中.

7、帮教小组依剧历次检测最后和现实表现情况,每个季度进行一次评估,评估最终报社区戒毒办进行统一归档,并将复印件存入帮教小组中,作为戒毒人员解除社区戒毒的依剧.

8、戒毒人员在社区戒毒期间,遇有直系青属病危、死亡或者其他正当理由需暂时离去社区戒毒地点的,由青属或者所在单位写出书面保证,经社区戒毒帮教小组研究批准并报社区戒

毒办备案后,可以暂时离去社区戒毒地点.期限不得超过3日,外出时间计入社区戒毒期限.

9、戒毒人员提出变更戒毒地点请求的,社区戒毒现执行地社区戒毒办应当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工作.审批同意的,办理向接收地社区戒毒办的移交手续.

(三) 社区戒毒解除阶段的工作步骤.

社区戒毒人员戒毒期满,由社区戒毒办题出意见,报经社区戒毒执行地公安机关批准,予以解除.社区戒毒执行地公安机关应当开具,通知作出社区戒毒决定的公安机关.

社区戒毒工作计划简要说明篇二

(一)对下列吸毒成瘾人员,公安机关可以责令其接受为期不超过三年的社区戒毒:

- 2、有稳订的工作、生活来源、固定住所,具备帮教条件的;
- 3、怀孕或者正在哺乳自己不满一周岁婴儿的妇女;
- 4、不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或在校学生;
- 5、70周岁以上的;
- 6、患有严重疾病或者残疾生活不能自理的;
- 7、其他不适宜强制隔离戒毒的.

(二)对被解除强制隔离戒毒的人员,强制隔离戒毒的决定机关可以责令其接受为期不超过三年的社区康复.

(三)对下列吸毒成瘾人员,如不符合强制隔离戒毒条件的,公

安机关可以建议其到戒毒康复场所协议执行社区戒毒(康复):

- 1、四海为家或没有固定住所的;
- 2、无生活来源或者缺乏就业条件需要进行再就业培训的;
- 3、不具备社区戒毒或者社区康复工作条件的;
- 4、其他需要安置在戒毒康复场所的;

(四)对符合参加社区药物维持治疗条件的社区戒毒人员,由本人申请并经决定社区戒毒的公安机关同意,可以参加社区药物维持治疗;已经参加社区药物维持治疗的,应当接受社区康复.

(五)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可以申请并经决定社区戒毒(康复)的公安机关同意,到具有戒毒治疗资质的医疗机构接受戒毒治疗.

社区戒毒工作计划简要说明篇三

27日在孔集派出所召开电视禁毒会议后,为进一步深入开展创建“无毒社区”工作,有效遏制毒品的蔓延趋势,努力构建和谐社区,根据镇综文件精神要求,结合我社区实际情况,现就做好社区戒毒工作,制订计划如下:

一、指导思想

认真学习贯彻上级文件精神,在镇综治办的统一领导下,全面开展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为深入开展禁毒人民战争,构建平安社区、和谐社区做出积极的贡献。

二、工作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依法管理、科学戒毒、关怀救助的原则，帮助吸毒人员戒除毒瘾，回归社会。

三、成立领导小组

社区党总支书记任组长，社区主任任副组长，成立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站，负责组织本社区的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

四、目标任务

积极配合社区民警，以社区吸毒人员全部纳入社区戒毒、强制戒毒、社区康复、社区药物维持治疗、自愿戒毒范围，建立戒毒治疗、康复指导、救助服务功能兼备的禁吸戒毒工作体系，遏制吸毒人员的新滋生，降低吸毒危害为总目标。

五、成立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专兼职队伍。

由社区工作人员、各支部书记、楼栋长、综治信息员、社区民警、社区自愿者成立康复小组，落实对戒毒人员的管理和服务。

社区戒毒工作计划简要说明篇四

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等有关法律为依据，以社区为基础，家庭为依托，专业组织提供指导和服务等各种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社区戒毒工作，最大限度的教育挽救和帮教吸毒人员回归社会。

二、工作职责

与戒毒人员签订《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协议》

审批戒毒人员提供的变更社区戒毒地点请求

提供社区戒毒解除见

对无职无业且缺乏能力的戒毒人员，提供必要的职业技能培训，就业指导和就业援助

制定社区戒毒康复工作计划，指导成立戒毒帮教小组、落实社区戒毒措施

对拒接进行社区戒毒或严重违反社区戒毒协议的戒毒人员，应及时上报上级机关

认真学习贯彻上级文件精神，在镇综治办的统一领导下，全面开展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为深入开展禁毒人民战争，构建平安社区、和谐社区做出积极的贡献。

三、工作步骤

戒毒人员在社区戒毒过程中，再就学与就业方面遇到困难，帮教小组及时与县戒毒办进行汇报，与各部门进行协调努力为戒毒人员解决就学就业问题，对无职业且缺乏就业能力的戒毒人员，报县禁毒办为其提供必要的职业技能培训，就业指导和就业援助。

对禁毒人员未经允许擅自离开社区戒毒地点、逃避或拒绝接受检测，拒不报告戒毒情况等违法行为，帮教小组要及时对其进行告诫，并将此情况记入戒毒人员现实表现情况。

对严重违反社区戒毒协议或者在社区戒毒期间又吸食、注射毒品及其他违法犯罪行为的，帮教小组及时向公安机关和社区戒毒办报告。

派出所按照规定要(第一年6次，第二年4次，第三年2次)对戒毒人员进行定期不定时的检测，并将检测结果随时更新到吸

毒人员动态管控系统中。

坚持以人为本、依法管理、科学戒毒、关怀救助的原则，帮助吸毒人员戒除毒瘾，回归社会。

四、成立领导小组

社区党总支书记任组长，社区主任任副组长，成立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站，负责组织本社区的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

五、目标任务

积极配合社区民警，以社区吸毒人员全部纳入社区戒毒、强制戒毒、社区康复、社区药物维持治疗、自愿戒毒范围，建立戒毒治疗、康复指导、救助服务功能兼备的禁吸戒毒工作体系，遏制吸毒人员的新滋生，降低吸毒危害为总目标。

六、成立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专兼职队伍。

各村委、乡直各单位成员、综治信息员、社区民警、社区自愿者成立康复小组，落实对戒毒人员的管理和服务。

社区戒毒工作计划简要说明篇五

一、例会制度：定期召开会议，传达有关文件、会议和上级指示的精神，制定社区戒毒的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协调相关部门开展工作，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二、请示报告制度：对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和突发事件，要及时地请示报告，不得瞒报、漏报或迟报，遇到紧急情况要一边处置一边报告。

三、建档统计制度：对社区戒毒对象要逐人建档，要有统计

报表，进行情况分析，要保证真实、准确，不得拒保、错报、漏报和瞒报。

四、培训工作制度：采取多种形式，对社区戒毒工作者和社会志愿者进行业务培训，确保社区戒毒工作的质量。

五、信息报送制度：社区戒毒组织要加强信息报送工作，坚持客观性和时效性的原则，收集、整理本社区戒毒工作的经验、做法、重要活动及典型案例等社区戒毒工作的各种信息，并及时上传下达。

六、监督检查制度：社区戒毒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自觉接受上街组织的`监督，并在工作上予以配合。

七、联席会议制度：社区警务室、综治站等只能机构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研究社区戒毒工作，落实社区戒毒措施。

八、考核奖惩制度：为了激励社区戒毒工作人员和戒毒对象，建立日常考核制度，按时召开季度评议会进行综合评议和书面鉴定，充分调动积极因素，年终对工作成绩好的社区戒毒工作人员和改造表现突出的戒毒对象要给予一定的精神奖励和物质奖励。反之，对严重违反纪律的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处分，对严重违反规定的社区戒毒对象要依法惩处。